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住房保障、建筑市场管理、建筑业管理、房地产市场、物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人民防空事业、防震减灾、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负责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消防审查和建筑市场准入工作；负责全县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落实建筑节能责任，负责全县建筑节能工作，推广使用新型墙体材料。

3、负责对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进行监管；负责对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竣工验收备案管理。

4、会同县不动产登记局做好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房地产转让、抵押、租赁、拍卖、置换等市场行为；负责房地产中介服务、价格评估、合同备案等工作，负责商品房预售管理，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开展房地产广告真实性审查。

5、负责房地产市场监管，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活动；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和物业服务企业的资质管理，负责全县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和房屋维修资金管理。配合县自然资源局指导房屋产权登记工作。

6、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县城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分配，指导县城棚户区改造和旧城改造工作。

7、负责城市道路、排水、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及城市路灯、燃气、供热、排水、污水处理等公用设施的项目建设、维护、审批及管理；负责城市主、次干道路的挖掘、占用审批。

8、组织制定城市防空袭预案，监督检查城市防空袭预案和各项保障计划的落实；制定人民防空建设规划、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计划；组织开展人民防空知识宣传、组织指挥、防空通信、警报、工程建设；指导、协调群众防空组织的建设和业务训练工作。

9、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负责和指导人民防空工程（含防空地下室）质量监督和竣工验收工作；搞好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工作。

10、负责全县地震预警机制及防震减灾工作；拟订破坏性地震应急预案；组织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组织实施全县城建

筑工程抗震设防工作。

11、负责全县地震监测、预报、管理和维护设在本县地震台，提出全县的地震趋势意见及短期预报意见；组织开展防震宣传、震害防御、震害调查、评估、上报、参加地震救灾及灾后重建等工作。

12、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人民防空异地建设费等规费的收缴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13、负责组织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考评全县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道路绿化、小游园等绿化、养犬管理工作；参与辖区占道停车场点（包括行车道、人行道）的设置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区数字化城管信息平台的建设、运行管理工作，完善“12319”城管服务热线。

14、负责辖区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物业管理和环境保护、工商、交通、水务、食品药品管理等有关方面的执法工作。

15、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部门 2020 年内设机构 5 个股室（其中：办公室、建筑和房地产市场监管股、村镇建设股、项目建设管理股、地震和人民防空股）；下设 7 个单位（含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1 个参公事业单位（包括陇县城

市管理执法大队）；5 个一类公益事业单位（包括陇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陇县环境卫生管理站、陇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陇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陇县园林绿化管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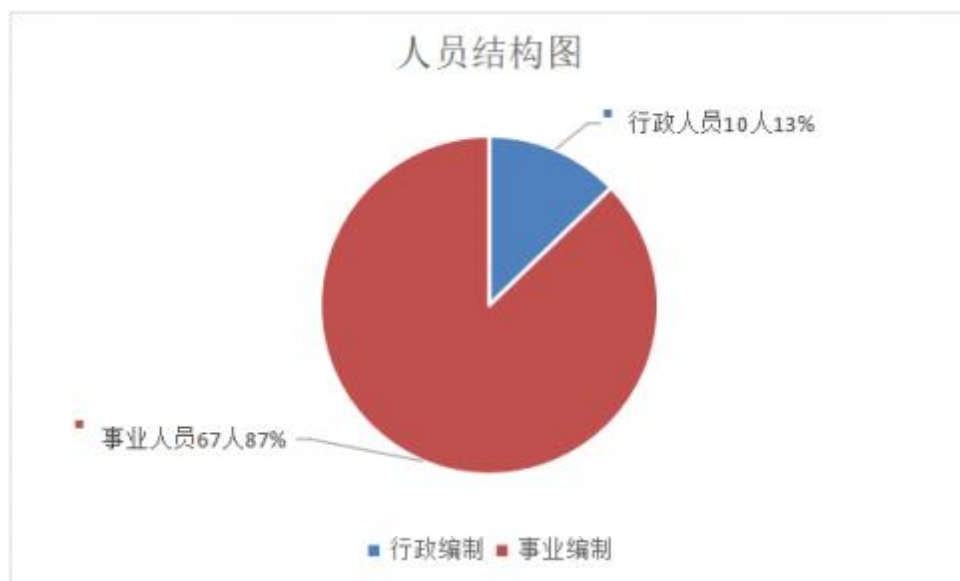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7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6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
2	陇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3	陇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4	陇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5	陇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6	陇县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7	陇县园林绿化管理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75 人；实有人员 77 人，其中行政 10 人、事业 6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169.54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113.34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1.44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5
		9.卫生健康支出	40.03
		10.节能环保支出	1,598.84
		11.城乡社区支出	8,267.28
		12.农林水支出	341.99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6,842.21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2
		23.其他支出	2,084.42
本年收入合计	19,282.88	本年支出合计	19,282.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9,282.88	支出总计	19,282.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19,282.88	19,282.88						
205	教育支出	1.44	1.44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4	1.44						
2050803	培训支出	1.44	1.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5	100.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8	9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2	88.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6	10.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	2.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	2.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3	40.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3	40.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	17.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5	22.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8.84	1,598.84						
21103	污染防治	1,598.84	1,598.84						
2110301	大气	617.30	617.30						
2110302	水体	981.54	98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67.28	8,267.2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3.54	1,543.54						
2120101	行政运行	164.55	164.5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04	61.04						
2120104	城管执法	470.14	470.1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3.85	83.85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629.70	629.7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6.26	106.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8.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86	4.8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86	4.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11.18	3,211.1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93.68	2,89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续）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7.50	317.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36	1,689.3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36	1,689.36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00	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00	5.00						
21208	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支出	1,797.72	1,797.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97.72	1,797.7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2	15.6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2	15.62						
213	农林水支出	341.99	341.99						
21305	扶贫	341.99	341.9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41.99	34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2.22	6,842.2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74.32	6,774.3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84.28	684.2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247.85	1,247.8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09.11	1,109.1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98	5.9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74.47	274.4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52.63	3,45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90	67.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90	67.9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2	6.0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9	2.29						
2240108	应急救援	2.29	2.29						
22405	地震事务	3.73	3.73						
2240504	地震监测	3.73	3.73						
229	其他支出	2,084.42	2,084.42						
22904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00	1,300.00						
2290402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00	1,300.00						
2299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229999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₁₂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282.88	1,204.94	18,077.94			
205	教育支出	1.44	0.41	1.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4	0.41	1.03			
2050803	培训支出	1.44	0.41	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5	98.48	2.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8	9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8.42	88.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6	10.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		2.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		2.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3	40.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3	40.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	17.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5	22.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8.84		1,598.84			
21103	污染防治	1,598.84		1,598.84			
2110301	大气	617.30		617.30			
2110302	水体	981.54		98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67.28	998.11	7,269.1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3.54	803.63	739.90			
2120101	行政运行	164.55	164.5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04		61.04			
2120104	城管执法	470.14	356.68	113.4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3.85	83.85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629.70	92.29	537.4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6.26	106.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00		28.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86		4.8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86		4.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11.18		3,211.1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93.68		2,89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续）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7.5		317.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36	189.48	1499.8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36	189.48	1499.8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	5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	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97.72		1797.7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97.72		1797.7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2		15.6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62		15.62			
213	农林水支出	341.99		341.99			
21305	扶贫	341.99		341.9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41.99		34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2.22	67.9	6774.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74.32		6774.3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84.28		684.2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247.85		1247.8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09.11		1109.1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98		5.9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74.47		274.4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52.63		345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9	6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9	67.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2		6.0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9		2.29			
2240108	应急救援	2.29		2.29			
22405	地震事务	3.73		3.73			
2240504	地震监测	3.73		3.73			
229	其他支出	2084.42		2084.42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		13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0		1300			
2299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229999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169.54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113.34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1.44	1.44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5	100.65		
		9. 卫生健康支出	40.03	40.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598.84	1,598.84		
		11. 城乡社区支出	8,267.28	6,453.94	1,813.34	
		12. 农林水支出	341.99	341.99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842.21	6,842.2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2	6.02		
		23. 其他支出	2,084.42	784.42	1,300.00	
本年收入合计	19,282.88	本年支出合计	19,282.88	16,169.54	3,113.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9,282.88	支出总计	19,282.88	16,169.54	3,113.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169.54	1204.94	14964.6
205	教育支出	1.44	0.41	1.0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44	0.41	1.03
2050803	培训支出	1.44	0.41	1.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5	98.48	2.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48	98.4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42	88.4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6	10.0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		2.1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7		2.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3	40.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03	40.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38	17.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5	22.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8.84		1598.84
21103	污染防治	1598.84		1598.84
2110301	大气	617.3		617.3
2110302	水体	981.54		981.5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453.94	998.11	5455.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43.54	803.63	739.9
2120101	行政运行	164.55	164.5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04		61.04
2120104	城管执法	470.14	356.68	113.45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83.85	83.85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629.7	92.29	537.4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6.26	106.2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8		2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86		4.86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86		4.8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3211.18		3211.18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2893.68		2893.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317.5		3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续）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36	189.48	1499.8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89.36	189.48	1499.88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	5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	5	
213	农林水支出	341.99		341.99
21305	扶贫	341.99		341.9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41.99		341.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842.22	67.9	6774.3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774.32		6774.32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684.28		684.28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247.85		1247.8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09.11		1109.1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98		5.98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74.47		274.4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452.63		345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9	6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9	67.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2		6.0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29		2.29
2240108	应急救援	2.29		2.29
22405	地震事务	3.73		3.73
2240504	地震监测	3.73		3.73
22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2299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2299999	其他支出	784.42		78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053.11	公用经费合计		151.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0.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15
30101	基本工资	318.51	30201	办公费	16.05
30102	津贴补贴	209.54	30202	印刷费	1.46
30103	奖金	130.71	30204	手续费	0.07
30107	绩效工资	91.22	30205	水费	1.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42	30206	电费	5.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6	30207	邮电费	1.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0.03	30208	取暖费	3.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	30211	差旅费	5.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7.9	30213	维修(护)费	13.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21	30215	会议费	0.9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7	30216	培训费	0.63
30305	生活补助	2.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5
			30226	劳务费	73.76
			30228	工会经费	5.1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1.6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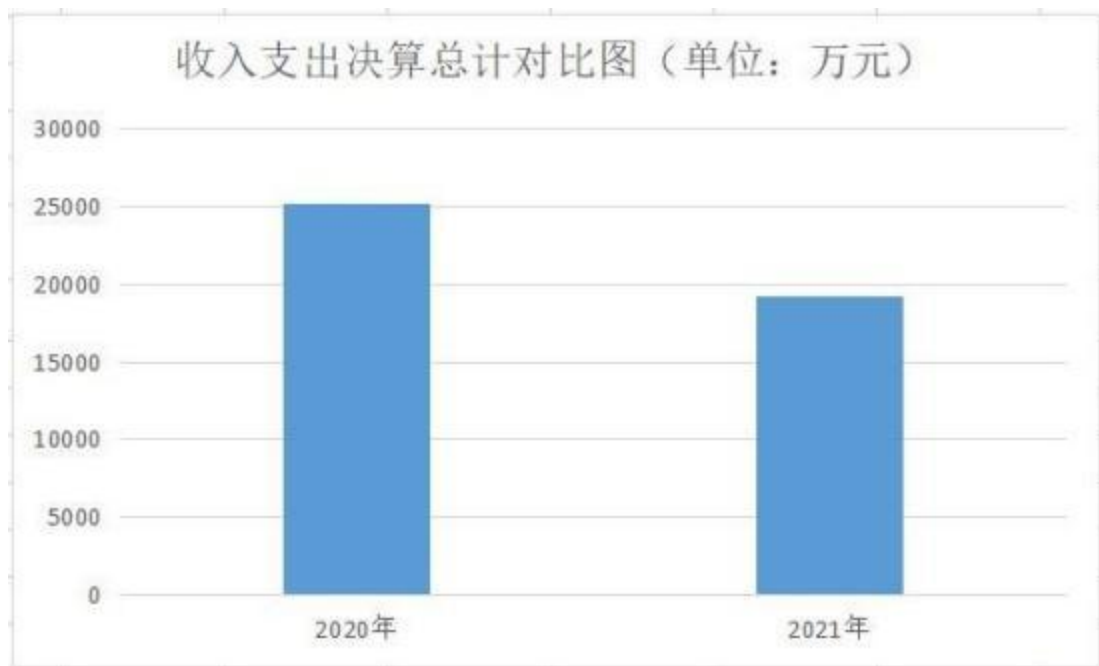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50		1.00	3.50		3.50		
决算数	3.92		0.55	3.37		3.37	0.92	1.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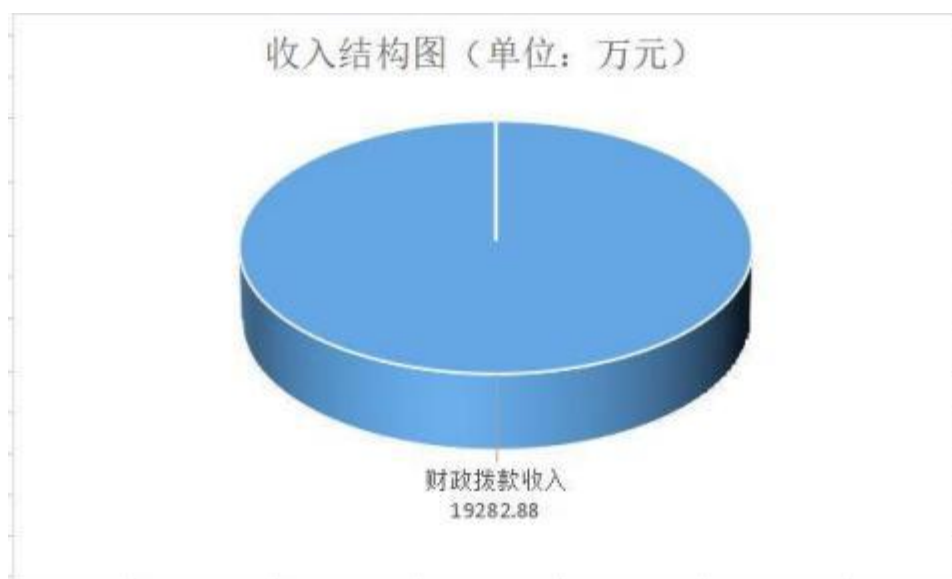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9282.8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减少 5890.32 万元，下降 23.40%。主要是污水防治、公共租赁住房、危房改造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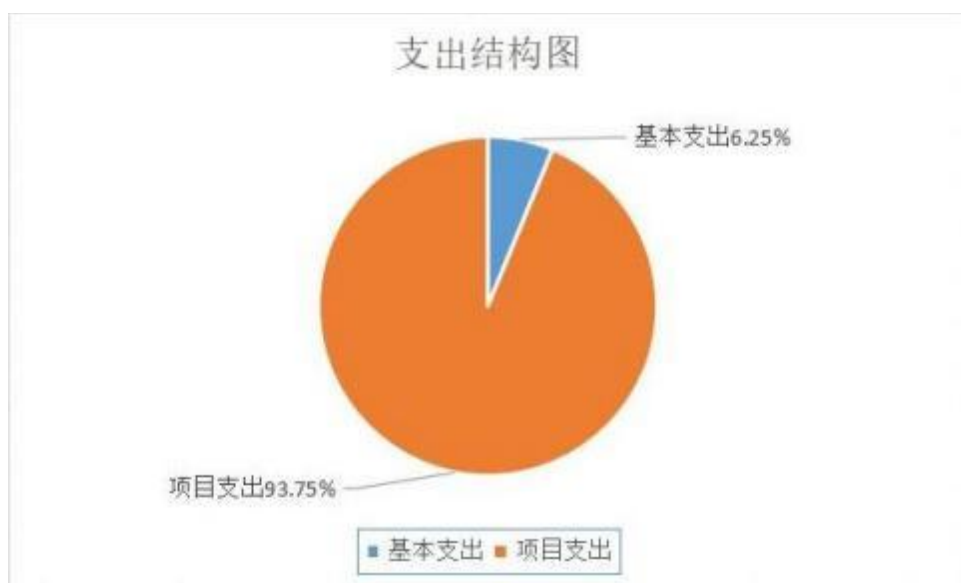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9282.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282.8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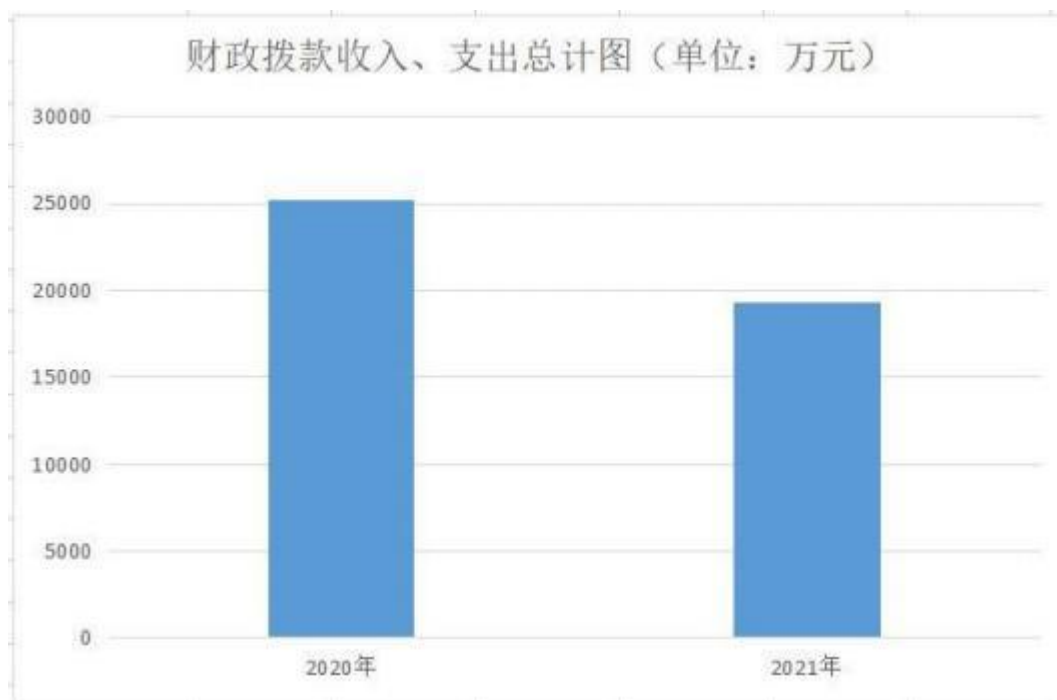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9282.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04.94 万元，占 6.25%；项目支出 18077.94 万元，占 93.7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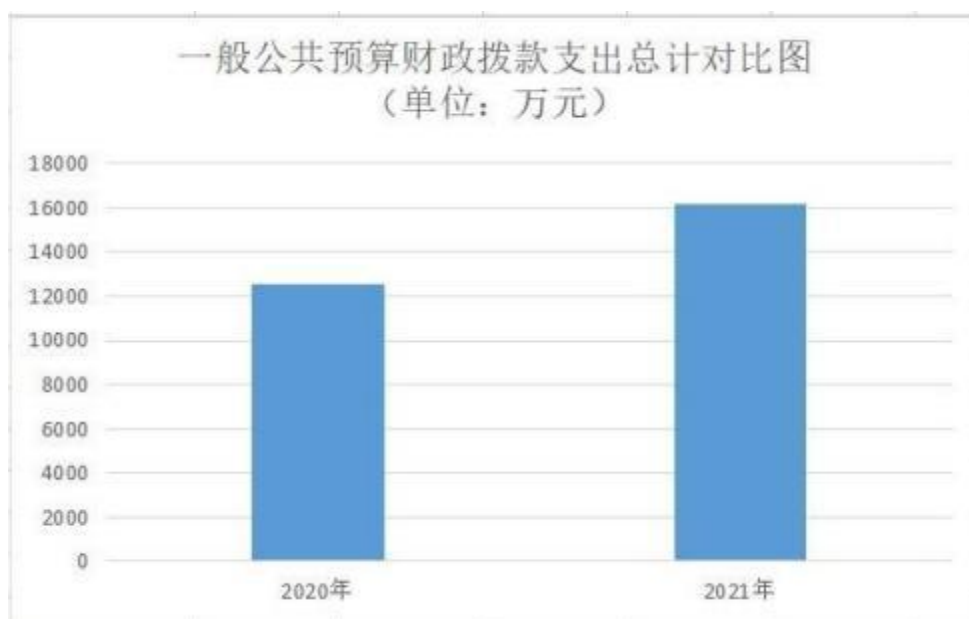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9282.8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890.32 万元，下降 23.40%。主要是污水防治、公共租赁住房、危房改造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6169.54 万元，支出决算 16169.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29.90 万元，增长 22.44%，主要原因是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53.97 万元，调整预算为 10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4.82 万元，调整预算为 4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 1143.36 万元，调整预算为 1598.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8.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77.76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4.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6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城管执法（项）。

年初预算为 550.96 万元，调整预算为 470.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工程建设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121.82 万元，调整预算为 8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 382.49 万元，调整预算为 62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9.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 162.07 万元，调整预算为 106.26 万元，支

出决算为 10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4.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32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893.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3.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67.30万元，调整预算为317.5万元，支出决算为31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年初预算为 1122.75 万元，调整预算为 1689.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7、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41.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1200万元，调整预算为684.28万元，支出决算为684.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1247.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

共租赁住房（项）。

年初预算为 579.22 万元，调整预算为 110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9.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5.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45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8.44 万元，调整预算为 6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调整预算为 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

年初预算为 1.80 万元，调整预算为 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6、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调整预算为 784.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4.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04.9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支出 1053.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18.51 万元、津贴补贴 209.54 万元、奖金130.71 万元、绩效工资91.2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8.4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0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0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5万元、住房公积金 67.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2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包括：生活补助 2.27 万元。

（二）公用经费支出 151.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05 万元、印刷费1.46 万元、手续费0.07 万元、水费1.27 万元、电费5.66 万元、邮电费1.79 万元、取暖费3.66 万元、差旅费5.37 万元、维修(护)费13.16 万元、会议费 0.92

万元、培训费0.63万元、公务接待费0.55 万元、劳务费73.76 万元、工会经费5.1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0.68 万元、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1.6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50万元，支出决算3.92万元，完成预算的87.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用车次数，接待批次和人数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3.50万元，支出决算3.37万元，完成预算的96.2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用车次数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办法，对接待费预算从总量上进行了控制和压减。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5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5 个，来宾 10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6 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质量技术及扬尘治理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92 万元，主要原因是危房改造业务会议次数增加。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3113.34 万元，支出决算 3113.3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 1797.72 万元，主要用于西大街拆迁补偿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5.6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办小学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300 万元，主要用于陇县千河南岸污水处理提标改造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0.77 万元，支出决算 34.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1.71 万元， 主要原因是压缩了非生产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5498.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560.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4772.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154.3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1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

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根据《陇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和《陇县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完善了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在预算编制环节突出绩效导向，加强对重点项目的项目评审及绩效评估，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在预算执行环节强化绩效监控，从绩效目标完成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两方面实行“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各项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在预算执行后强化对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落实监督和惩治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安排挂钩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局项目办负责制定本部门绩效管理 workflow 及绩效管理相关制度体系建设，局办公室负责建立健全本部门核心绩效指标体系，对机关各股室、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进行复核并逐级汇总，对预算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实时监控及监督评价，在安排预算资金时严格落实“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安排挂钩”的相关规定。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年度县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9个，涉及预算资金18077.94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开展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

来看，2021年我局年终目标责任考核为优秀等级，项目建设、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安全生产工作评为先进单位。一是项目建设快速推进。我局计划实施重点项目14个，实际实施项目16个。共完成年度投资15.4526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00.94%。完成固投任务10.6亿元。二是棚改工作大力推进。南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楼主体工程，东大街中段项目正在协调处理前期项目遗留问题，北坡西路片区苗木清表工作已完成，正在进行安置楼建设。其余4个片区正在进行房屋征收前期准备工作。三是招商引资和争取资金强抓不懈。成功引进5户企业来陇投资建设，合同引资43.5亿元，招商引资到位资金2.306亿元，完成任务的75%，争取中省老旧小区改造配套资金2983万元。四是城市管理突出精细化。对城区五乱等问题进行了整治，做好垃圾清运工作，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98%。五是安全生产强抓不懈。共开展建筑工地各类检查8次，共检查在建项目43个，停用存在安全隐患的塔吊3台，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综合治理能力和水平，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六是强力根治欠薪。全县共排查在建项目27个，涉及农民工91人，涉及欠薪金额75.274万余元，均已协调解决。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陇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4个一级和5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陇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995.6万元，执行数399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年度支付工程款，保障项目顺利

推进，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促进经济发展，群众满意度95%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资金拨付进度影响项目实施、绩效指标不够细化、资金绩效制度有待完善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工作效率。一是继续完善年初预算特别是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合理安排项目预算执行，对项目任务要提前计划，及时分解、落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能按工作职能高效运行。

2. 陇县千河南岸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00万元，执行数1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年度支付工程款，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完善城市基础设施，促进经济发展，群众满意度95%以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资金拨付进度影响项目实施、绩效指标不够细化、资金绩效制度有待完善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工作效率。一是继续完善年初预算特别是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合理安排项目预算执行，对项目任务要提前计划，及时分解、落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能按工作职能高效运行。

3. 2021 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526.47万元，执行数5526.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县城广大人民群众生态宜居的工作生活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资金拨付进度影响项目实施、绩效指标不够细化、资金绩效制度有待完善的

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工作效率。一是继续完善年初预算特别是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合理安排项目预算执行，对项目任务要提前计划，及时分解、落实，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能按工作职能高效运行。

4. 陇县八渡垃圾场提升改造及县渗滤液厂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499.88万元，执行数1499.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证县域内环卫工作正常开展，建成一座日处理量为50吨的渗滤液处理厂，完成八渡垃圾场改造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资金拨付进度影响项目实施、绩效指标不够细化、资金绩效制度有待完善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工作效率；继续完善年初预算特别是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5. 陇县污水处理厂运行费：全年预算支出981.54万元，实际执行数981.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污水处理费，保证了县城两个污水处理厂的正常日常维修和运行，使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8%以上，完全符合国家环保要求，也保证了千河水质达标排放。对改善市居住和生活环境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群众满意、领导放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污水处理费是按实际处理量以月为单位结算，存在资金拨付不及时、绩效指标不够细化、资

金绩效制度有待完善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健全绩效制度、细化绩效指标，提高财政资金统筹能力，力争使污水处理费及时拨付；继续完善年初预算特别是项目预算的编制工作，保证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6. 陇县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全年预算支出1589.84万元，实际执行数1589.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计划完成危房改造和抗震加固425户，经过全县镇村干部及群众的齐心努力，全县10个完成年初目标任务。项目补助资金按照各户改造和加固的建设内容，通过村、镇、县三级联合验收，对合格的户对照补助标准，及时将项目资金拨付到户，未发现项目资金截留、乱用等问题，发挥了项目资金应有作用，也保障了农村村民的住房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个别村在项目实施中，以户为单位自行改造加固，出现质量不合格的问题；在补助资金支付中个别镇村干部对资金支付程序不熟悉，在报帐过程中出现个别农户资金支付不及时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2021年虽然完成了建设任务，但是这是一基长期的工作，同时农户住房安全也是一个动态工作，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完善监督机制，提高各级干部责任心和事业性，确保每一农户都有安全住房。

7. 征地和拆迁补偿费支出：全年预算支出1797.72万元，实际执行数1797.7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县委、县政府的要求，2021年完成县城老南街、果品市场、北坡西路等棚户区改造项目的拆迁任务。在拆迁安置过程中，补偿标准执行公正、公平、公开到位，拆迁

户基本满意，未发生集体上访事件，做到了平安拆迁，安全拆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受利益的影响，部分拆迁户对补助资金希望值太高，漫天要价，阻碍拆迁进程；个别住户大局意识不强，出现拆迁征收不配合，阻止拆迁工作顺利开展。充分发挥“拆”字当头，“干”字为先精神，加快房屋征收力度和安置楼建设进度，整体推进六大片区棚改工作确保棚户区改造积极推进。坚持以人为本，群众利益至上。始终将棚户区改造作为改善群众生活，维护群众利益的民生实事来抓，按照边征迁、边安置、边建设的工作机制，优先解决安置群众燃眉之急。

8. 陇县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全年预算支出617.3万元，实际执行数617.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1年改造了发改局、财政局、林业局、工信局、电力局、教体局等老旧小区共8个项目19个小区35栋楼1255户，主要改造了屋面保温及防水，楼梯间改造与维修；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屋面保温1.8万平方米、外墙保温5.4万平方米、双玻改造2.5万平方米，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改造小区住户对改造内容、风格、时间要求意见不一直，影响了改造进度，从而加大了施工成本。下一步工作打算：在今后老旧小区节能改造中，前期做好扎实细致调研工作，让改造方案更加切合实际，确保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9. 陇县县城市政设施维修费：全年预算支出769.59万元，实际执行数769.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该项工作主要是保证县城排水、道路、路灯、亮化等城市基础设施的完好，让市民安全生活。2021年在有限的维修资金内，按照精打细算、量力而行，保重点部位，保安全的基本原则，全年完成了市政设施的维修、加固和购置，达到绩效目标设定的目标。主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我县县城是一个村中城，村民和居民混居，大多城市基础设施都是上世纪七八年代建成的，设施老化严重，维修成本大，费用高，不适合现代城市管理的需要。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包装老旧小区、城市道路、地下管线等改造项目，争取上级财政资金的支持；二是在县财政年初预算中，适当加大预算投资，确保城市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995. 6	3995. 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784. 42	784. 42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3211. 18	3211. 18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支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款3995. 6万元, 确保项目持续推进。				支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款3995. 6万元, 确保项目持续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00%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年度支付工程款		100%	100%	
		成本指标	工程款		3995. 6万元	3995. 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善城市基础设施, 促进经济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交通状况, 群众收益。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运行良好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项目的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千河南岸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30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300	1300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厌氧池1座, 缺氧池1座、辐流式二沉池2座、配水井1座、污泥井1座; 污泥浓缩机外部加盖保湿棚1座; 改造缺氧池1座、好氧池1座; 新增铁盐及石灰加药装置1套、鼓风机2套。				新建厌氧池1座, 缺氧池1座、辐流式二沉池2座、配水井1座、污泥井1座; 污泥浓缩机外部加盖保湿棚1座; 改造缺氧池1座、好氧池1座; 新增铁盐及石灰加药装置1套、鼓风机2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日处理能力1万吨		100%	10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到国家黄河2018年标准——A级排放标准		100%	100%	
		时效指标	2021年8月底建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支出率		≥98%	≥9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政工程无经济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市污水排放问题, 提高城市管理和服务水平, 维护秩序。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使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城乡居民生活环境改善, 陇县生态环境大大改善, 让生活环境更美好, 带动县城经济良性发展。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人民环境改善的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526. 47	5526. 47	1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3452. 63	3452. 63	100%	
			市级财政资金	964. 73	964. 73	100%	
			县级资金	1109. 11	1109. 11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县城广大人民群众生态宜居的工作生活环境				保障县城广大人民群众生态宜居的工作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各项工作，按时完成资金支出任务		100%	100%	无
		质量指标	按各分项目具体要求完成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按照各工程进度要求完成		100%	100%	无
		成本指标	按照工程公开招标流程走，成交价低于工程预算价。		100%	1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过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更便于群众的生活所需。		100%	10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基础设施条件明显改善，幸福指数明显提高。		100%	10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增加基础设施使用率，改善县城县貌，美化环境。		100%	10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稳步改善基础设施，确保社会经济稳定，健康发展。		100%	1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安居工程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八渡垃圾场提升改造及县渗滤液厂建设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环境卫生管理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499.88	1499.88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1499.88	1499.88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项目前期可研、环评、初设、实施方案等, 保证资金专款专用, 保证垃圾场正常运行				保证县域内环卫工作正常开展, 建成一座日处理量为50吨的渗滤液处理厂, 完成八渡垃圾场改造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八渡垃圾场改造提升, 完成渗滤液厂建设		2处	2处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 达到国家质量标准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2021年	2021年	
		成本指标	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降低成本		≤1499.88万元	≤1499.8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渗滤液处理达标的清水用于灌溉洒水。		95%	95%	
		社会效益指标	处理垃圾渗滤液, 杜绝对垃圾场周围居民造成影响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渗滤液处理后对环境污染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以内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八渡垃圾场, 渗滤液处理厂运行正常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农村危房改造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589.84	1589.84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247.85	1247.85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341.99	341.9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筹用于危房改造、抗震改造，低收入农户基本住房保障支出。				2021年危房改造项目的实施，减轻了农村住房经济压力，保障了安全住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抗震加固户		425户	425户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农房改造当年开工率		100%	100%	
			农房改造当年竣工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农房改造执行分类分级补助标准		100%	100%	
			每人每次资助拆除重建/加固		14000-39000/241	14000-39000/24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符合条件的对象住房安全有保障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的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维修加固的15年	维修加固的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农户好评率		≥9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797. 72	1797. 72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1797. 72	1797. 72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内支付拆迁补偿资金755. 72万元				年内支付拆迁补偿资金755. 72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 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支付拆迁补偿资金		1797. 72万元	1797. 72万元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内支付拆迁补偿资金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年内支付拆迁补偿资金		1797. 72万元	1797. 7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人民群众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污水处理厂运行费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981.54	981.54	100%	
			其中: 县级资金	981.54	981.54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陇县污水处理厂收集处理污水400万吨以上, 污水处理率达到98%, 达标排放行。				陇县污水处理厂收集处理污水414万吨, 污水处理率98%, 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厂日常检查、巡查		≥ 12	14	
			收集处理污水量		≥ 180万吨	184万吨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率		98%	98%	
		时效指标	运行费按月拨付		100%	100%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运行费		≤ 981.54万元	981.5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达标排放, 区域群众受益。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对环境污染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以内		98%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处理厂运行正常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污水排放的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节能改造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17.3	617.3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617.3	617.3	100%	
			县级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国家节能政策, 建设节约型社会, 为居民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				落实国家节能政策, 建设节约型社会, 为居民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内支付工程款		617.3万元	617.3万元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环保节能规范要求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年内支付工程款		2021年12月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年内支付工程款		617.3万元	617.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居民提供舒适的居住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供暖节能改造建设满意度高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陇县县城市政设施维修				
县级主管部门		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陇县市政工程养护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69.59	769.59	100%	
		其中： 省市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县级资金	769.59	769.5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开展，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明显提升。 目标2：严控运转经费支出，保证财政资金运行合规安全。 目标3：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开工率达98%以上，确保工期、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要求，加强市政设施日常管护，确保市政设施完好率。			目标1：市政设施建设项目开工率达98%以上，确保工期、质量达到合同约定要求。 目标2：加强市政设施日常管护，确保市政设施完好率。 目标3：使人民群众出行安全，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市政设施维修日常维护、修补。	100%	100%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建设项目正常开工、按期完工。	100%	100%	
		时效指标	单位制定的各类工作目标按时完成	100%	100%	
		成本指标	专项资金支出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市政设施日常巡查和维护，做到巡查常态化、责任化、维修精细化、及时化、标准化。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出行方便。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服务承载能力，设施利用率、完好率持续向好，不断提高城市品味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城常住人口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3，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良、中、差），全年预算数18077.94万元，执行数18077.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1年我局年终目标责任考核为优秀等级，项目建设、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安全生产等工作评为先进单位。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年中项目资金追加多，预算调整率及预算编制准确率评分不高。主要原因是城市建设项目有不确定因素，有些项目要按照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随时跟进，只能以年中追加专项支出的方式来解决，无法从年初部门预算中调剂解决。2、支出进度不均衡，预算执行率不高。主要是：（1）城建项目建设周期长，普遍存在跨年度现象，并需要按工程完成情况及合同要求分次进行付款，支出数为当年合同约定付款数，一定程度影响支出序时进度和均衡性。（2）预算监督检查、专项资金绩效评价、预算资金评审等工作计划，在后半年才开始实施，造成全年支出进度前期慢后期快，使得全年执行进度率不均衡，影响项目支出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1、细化部门预算编制，提高部门预算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充分考虑业务发展需要，促进项目储备常态化，夯实预算管理基础工作。

按照项目储备入库流程，做好项目前期工作，随时进行项目储备，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等后续管理夯实基础。同时，强化内部评审，提高年初预算准确性、科学性和到位率，提高预算编制水平。2. 严格预算约束，提高预算执行成率。严格控制各项支出，着力加强支出动态监控力度，督促局属各单位、相关股室加快项目支出进度，加强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自评得分：93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保障、建筑市场管理、建筑业管理、房地产市场、物业管理、市政公用事业、人民防空事业、防震减灾、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维护社会稳定；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2、负责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工程消防审查和建筑市场准入工作；负责全县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落实建筑节能责任，负责全县建筑节能工作，推广使用新型墙体材料。 3、负责对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进行监管；负责对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竣工验收备案管理。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支出合计19282.88万元，其中：1、基本支出1204.94万元，占6.25%；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050.8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7.21%，商品和服务支出151.8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2.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27，占基本支出的0.19%；2、项目支出18077.94万元，占93.75%。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项目建设快速推进。 我局计划实施重点项目14个，实际实施项目16个。共完成年度投资15.4526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00.94%。完成固投任务10.6亿元。 二、棚改工作大力推进。南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楼主体工程，东大街中段项目正在协调处理前期项目遗留问题，北坡西路片区苗木清表工作已完成，正在进行安置楼建设。其余4个片区正在进行房屋征收前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0%	222%	0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国库集中支付系统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10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年初预算4.5万元，年度完成3.92万元	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5	5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100%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00%	100%	20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组织对陇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18077.9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2021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可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管理，确保建设进度；项目支出严格按照财务制度和预算支出范围进行监控，支出规范合理。总体结论是：决策科学，依据充分；管理规范，档案齐全；推动有力，进度良好；绩效优良，效果显著。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